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通知定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视频会议室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长阮伟祥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1、利润分配预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 2.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预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号）。

2、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的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 名	职 务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1	阮伟祥	董事长	416.41
2	姚建芳	董事	110.16
3	卢邦义	董事	114.83
4	贡 晗	董事	151.51
5	何旭斌	董事	114.99
6	欧 其	董事	61.49
7	陈显明	独立董事	14.00
8	赵 刚	独立董事	14.00
9	梁永明	独立董事	14.00
10	王 勇	监事会主席	59.33
11	沈卫桥	职工代表监事	51.91
12	李霞萍	监事	26.10
合 计			1,148.73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总额较 2023 年度下降 1.00%。2024 年度董事薪酬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分项表决，非独立董事薪酬经三名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的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薪酬经六名非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的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薪酬经全体董事表决，同意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结果及 2025 年度目标考核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目标达到，但考虑到为增加股东的利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商量后，决定放弃本次的考核奖励，因此不计提考核奖。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序号	姓 名	职 务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1	阮伟祥	总经理	416.41
2	姚建芳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10.16
3	卢邦义	财务总监	114.83
4	何旭斌	副总经理	114.99
合 计			756.39

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较2023年度上涨1.77%。

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目标考核如下：确定2025年度考核基数目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亿元，完成该基本净利润目标的，按不高于3%的计提比例提取基本考核奖，完不成基数目标净利润的按比例下浮计提比例，超额完成部分在20%范围内的，按不高于5%的计提比例提取超额考核奖，超20%以上部分按不高于10%的计提比例提取超额考核奖。具体奖励比率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实际运行情况提出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在明年的年度董事会上审议考核结果，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发放该考核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考核结果及2025年度目标考核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本议案的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

同意本议案的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号）。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本议案五名关联董事阮伟祥、姚建芳、何旭斌、卢邦义、贡晗回避表决，由其他四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本议案的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号）。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号）。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号）。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和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号）。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 ESG 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应予换届。经公司股东及第九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的认真审核，公司董事会经对董事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一致通过：推选阮伟祥、RUAN CUNFAN、贡晗、何旭斌、姚建芳、卢邦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选徐金发、赵刚、梁永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2 号）。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阮伟祥：男，1965 年 10 月出生，理学硕士。曾任浙江染料助剂总厂副厂长、总工程师，浙江龙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本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

RUAN CUNFAN：男，1995 年 2 月出生，经济与会计、化学双学士学位，2018 年起任本公司董事长助理；浙江省青年企业家协会理事、上海市静安区青年企业家协会理事、浙江上虞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贡 晗：男，1971 年 9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93 年 9 月至 2002 年 3 月在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2 年 4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中间体事业部总经理。

何旭斌：男，1971 年 3 月出生，理学学士，上虞区政协常务委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化学品安全协会硝化分会会长、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应急管理专家组专家、浙江省危化安全生产专家、区生态环境促进会会长、区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1993 年 7 月进入公司工作，先后获得“浙江省劳动模范”、“151 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培养人员”、“中国染料百年科技贡献奖”、“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两化融合杰出管理奖”、“2019 年度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被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2018 年入选浙江省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次年入选国家万人计划。曾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研究院院长、染料化工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

姚建芳：男，1983 年 6 月出生，经济学学士。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2013 年 5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部部长，2016 年 4 月起任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卢邦义：男，1981 年 1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2001 年 8 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成本会计、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代理财务

总监。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

徐金发：男，1946年10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系本科、硕士研究生毕业，获经济学硕士，浙江大学管理工程学系博士研究生毕业，获管理科学与工程学博士，曾为浙江大学管理学院管理工程学、企业管理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93年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浙江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兼浙江大学企业管理与市场营销学系主任；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经贸管理系主任；浙江省人民政府经济建设咨询委员会委员；现任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对标提升工程专家；杭州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审专家。

赵刚：男，1977年5月出生，会计学博士，教授。曾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常州大学商学院副教授。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特聘教授，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19日起至今任本公司第八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梁永明：男，1965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审计署驻上海特派员办事处法制处，经贸审计处和财政审计处处长，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计划财务部副部长，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资金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上海世博会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世博会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总会计师，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泰世博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君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同时任上海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评审专家、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建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10日起至今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